公司代码:600857　　公司简称:宁波中百

#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度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60,700,669.84元,其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应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3,337,408.22元。结合公司未来发展与对外投资需求,经董事会审议,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0.85元(含税)现金红利。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224,319,919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9,067,193.12元(含税),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1.41%。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宁波中百 | 600857 | 首创科技、G工大、工大首创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严鹏 | 马雪寒 |
| 办公地址 |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和义路77号汇金大厦21层董秘办 |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和义路77号汇金大厦21层董秘办 |
| 电话 | (0574)87367060 | (0574)87367060 |
| 电子信箱 | yanpeng@600857.com.cn | maxuehan@600857.com.cn |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023年,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71495亿元,比上年增长7.2%。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证监会公告2012[31]号),公司所处行业为零售业(代码为F52)。作为宁波本土的商业零售品牌“宁波二百”,具有悠久的历史和较高的知名度,商品质量及服务水平得到消费者普遍认可。

2023年以来,浙江省政府、宁波市政府密集出台实施一系列恢复和扩大消费政策措施,满足消费者多元化需求,多地结合自身资源禀赋特点,在优化传统消费供给的同时,积极培育消费新业态、新场景,以消费升级引领供给创新,为消费市场增添了新活力,也推动了消费保持较快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经济数据,前三季度,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超过34万亿元,同比增长6.8%。整体来看,市场恢复态势仍在持续,商品消费稳步恢复,服务消费增长较快,文化娱乐消费持续扩大,消费潜力正在加速释放。

在严格封控期间,国内实体零售业受到的冲击最为严重,而随着防控措施放松,实体零售业 的恢复空间也将增大。客流量能在多大程度上转化为销售收入,将主要取决于实体零售运营商提供差异化购物体验的能力。因此,公司零售在2023年采用全渠道销售模式,其中,宁波二百线上销售总额约1010万元,实现线上线下的深度融合,重塑零售业的形态和模式,这也够使公司在情况变化时有更强的应变灵活性。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变化,经营模式主要为自营和联营。

| 不同经营模式细分财务数据信息: | | | | | | | | |
|---|---|---|---|---|---|---|---|---|
| 经营业态 | 经营模式 | 2023年(单位:元) | | | 2022年(单位:元) | | | |
| |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 百货零售 | 自营 | 901,950,679.00 | 887,945,021.11 | 1.55 | 822,913,968.61 | 812,298,438.96 | 1.29 |
| | 联营 | 69,134,963.39 | 28,222,303.69 | 59.18 | 70,025,054.83 | 32,731,983.29 | 53.26 |
| 合计 | | 971,085,642.39 | 916,167,324.80 | 5.66 | 892,939,023.44 | 845,030,422.24 | 5.36 |

(1)自营模式下分为两类:一类为黄金类商品,①进货流程:公司根据销售和库存情况组织订货会并确定订货量,根据合同约定以订货当日黄金实时基础金价预付供应商货款,并由供应商送货上门。②销售流程:公司以销售当日的黄金实时基础金价为依据,参考国内同行零售价以及合同相关约定,对不同类型的黄金商品加价进行销售,确认销售收入。③货款结算:公司按照合同的约定,需在一定期限内对所有预定的货品,与供应商在预付款中结算;另一类为普通商品,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销售时确认收入,月末按先进先出法结转存货,确认成本。

(2)联营模式下,公司和供应商签订联营合同,约定扣率及费用承担方式。公司以顾客在门店选购的商品完成向供应商的采购,在对顾客收取货款的同时开具销售凭证确认销售收入,并对该产品承担售后服务义务。

期末资产负债表存货项目反映自营模式下存货余额,联营模式下无存货余额。

2023年,宁波二百线上销售总额1007.84万元;其中甬派投资金条销售647.06万元;百货类销售136.54万元;团购业务212.68万元;二百惠全年直播83场,销售11.38万元;12月中旬与水星家纺推出首场“总裁带货”直播,GMV突破107万元。

由于线上销售的增长导致线下实体零售行业的逐步下滑,因此,公司为了老品牌发挥新活力、产生新效益,在楼层的调整中充分与多品牌沟通创新方案,同时在龙头位置引入轻餐品牌,增加流量和粘性。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2023年 | 2022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1年 |
|---|---|---|---|---|
| 总资产 | 1,014,355,334.38 | 962,203,986.06 | 5.42 | 958,465,590.3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853,122,108.87 | 782,965,131.73 | 8.96 | 476,437,911.29 |
| 营业收入 | 1,190,308,357.69 | 907,087,395.48 | 31.22 | 833,992,392.4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60,700,669.84 | 362,167,866.80 | -83.24 | 35,864,507.5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33,337,408.22 | 33,318,227.86 | 0.06 | 36,137,071.7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5,276,587.84 | 6,844,864.66 | 123.18 | 16,273,536.55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42 | 57.51 | 减少50.09个百分点 | 7.12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27 | 1.61 | -83.23 | 0.16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27 | 1.61 | -83.23 | 0.16 |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第一季度(1-3月份) | 第二季度(4-6月份) | 第三季度(7-9月份) | 第四季度(10-12月份) |
|---|---|---|---|---|
| 营业收入 | 296,827,263.42 | 442,998,562.45 | 225,684,957.22 | 224,797,574.6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5,009,577.37 | 89,061,552.20 | -33,491,089.32 | -9,679,370.4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10,997,914.66 | 11,515,782.87 | 4,184,005.59 | 6,639,705.1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888,433.67 | -393,615.72 | -15,104,782.95 | 27,886,552.84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 | | | | | 14,203 |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 | | | | | 12,964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报告期内增减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股东性质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西藏泽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 35,405,252 | 15.78 | | 冻结 | 35,405,252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张江波 | | 22,627,869 | 10.09 | | 无 | | 境内自然人 |
| 竺仁宝 | | 18,884,000 | 8.42 | | 冻结 | 18,884,000 | 境内自然人 |
| 邓素娥 | | 7,999,948 | 3.57 | | 无 | | 境内自然人 |
| 李冰霖 | | 4,258,008 | 1.90 | | 无 | | 境内自然人 |
| 房永飞 | | 3,800,000 | 1.69 | | 无 | | 境内自然人 |
| 台州华茂文体发展有限公司 | | 2,909,664 | 1.30 | | 无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吴迪 | | 2,500,000 | 1.11 | | 无 | | 境内自然人 |
| 孙衣青 | 1,727,200 | 1,727,200 | 0.77 | | 无 | | 境内自然人 |
| 沈玲 | 1,429,687 | 1,429,687 | 0.64 | | 无 | | 境内自然人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报告期内上述股东中,邓素娥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徐柏良先生的配偶邓素贞女士为姐妹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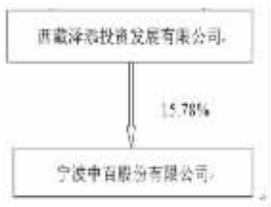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90,308,357.69元,比上期同期907,087,395.48元,增加283,220,962.21元,增幅31.22%。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利润总额67,372,900.73元,比上期同期368,930,553.64元,减少301,557,652.91元,减幅81.74%。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857　　股票简称:宁波中百　　编号:临2024-011

##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实到9人。

本次董事会议案已获全体董事通过,无反对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3月11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4年3月23日上午,在宁波东钱湖山水君澜度假酒店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实到9人,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并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0.85元(含税)现金红利。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224,319,919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9,067,193.12元 (含税),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1.41%。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3、审议并通过了《2023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事先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

具体详见2023年3月26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4、审议并通过了《支付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决定向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2023年度审计费用共计人民币67万元(大写:陆拾柒万元整),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37万元(大写:叁拾柒万元整),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0万元(大写:叁拾万元整),审计过程发生的差旅费由本公司承担。

《支付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已事先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

5、审议并通过了《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已事先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

具体详见2024年3月26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授权择机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详见2024年3月26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授权择机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继续授权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详见2024年3月26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继续授权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详见2024年3月26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上述8项内容均须提请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9、审议并通过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详见2024年3月26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0、审议并通过了《2023年度总经理室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审议并通过了《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已事先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具体详见2024年3月26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2、审议并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报告》已事先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具体详见2024年3月26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报告》。

13、审议并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审计履职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审计履职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已事先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

具体详见2024年3月26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审计履职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14、审议并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从事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已事先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

15、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聘用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详见2024年3月26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0857　　证券简称:宁波中百　　编号:临2024-013

##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3年年度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五号——零售》、《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将2023年年度门店变动情况及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无门店变动情况

二、报告期内公司无拟增加门店情况

三、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数据情况

1、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分行业 | 营业收入 | 营业收入同比增减(%) | 毛利率(%) | 毛利率同比增减 |
|---|---|---|---|---|
| 商业 | 971,771,340.19 | 8.75 | 6.74 | 增加0.19个百分点 |
| 其中:百货零售 | 971,771,340.19 | 8.75 | 6.74 | 增加0.19个百分点 |
| 房地产租赁经营 | 3,275,402.80 | -49.06 | 87.32 | 增加36.19个百分点 |
| 商业服务业 | 50,578.54 | -92.54 | 85.54 | 增加8.05个百分点 |
| 合 计 | 975,097,321.53 | 8.26 | 7.02 | 增加0.10个百分点 |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地区 | 营业收入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 | 毛利率同比增减 |
|---|---|---|---|---|
| 浙江地区 | 971,821,918.73 | 8.67 | 6.75 | 增加0.15个百分点 |
| 黑龙江地区 | 3,275,402.80 | -49.06 | 87.32 | 增加36.19个百分点 |
| 合 计 | 975,097,321.53 | 8.26 | 7.02 | 增加0.10个百分点 |

特此公告。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0857　　股票简称:宁波中百　　编号:临2024-014

##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3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78名、注册会计师2,533名、从业人员总数10,730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693名。

立信2023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46.1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4.08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16亿元。

2023年度立信为671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8.17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0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3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6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起诉(仲裁)人 | 被诉(被仲裁)人 | 诉讼(仲裁)事件 | 诉讼(仲裁)金额 | 诉讼(仲裁)结果 |
|---|---|---|---|---|
| 投资者 |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 2014年报 | 尚余1,000多万,在诉讼过程中 |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
| 投资者 |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 2015年重组、2015年报、2016年报 | 80万元 |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14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15%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12.5亿元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无,涉及从业人员75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 项目 | 姓名 |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
|---|---|---|---|---|---|
| 项目合伙人 | 毛玥明 | 21年 | 2008年 | 2008年 | 2022年 |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宋微微 | 5年 | 2015年 | 2018年 | 2018年 |
| 质量控制复核人 | 黄晔 | 28年 | 1996年 | 1996年 | 2021年 |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毛玥明

| 时间 | 上市公司名称 | 职务 |
|---|---|---|
| 2022年 |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合伙人 |
| 2022年 | 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合伙人 |
| 2022年 | 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合伙人 |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宋微微

| 时间 | 上市公司名称 | 职务 |
|---|---|---|
| 2020年-2022年 |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 | 重要组成部分签字会计师 |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黄晔

| 时间 | 上市公司名称 | 职务 |
|---|---|---|
| 2022年 |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质量控制复核人 |
| 2022年 |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合伙人 |
| 2022年 |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合伙人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没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67万元,其中:年报审计37万元,内控审计30万元,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及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二、聘任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召开会议,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23年为公司提供的审计工作进行了核实并查阅了其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后,认可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同意将公司《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支付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公司关于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项,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我们对公司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进行了审查,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财务及内控报告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满足公司2024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根据《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制度》和《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及财务咨询服务项目采购投价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完成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招投标工作,根据本次招投标结果,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鉴于此,我们同意公司聘任其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同意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支付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0857　　证券简称:宁波中百　　公告编号:2024-017

##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4月1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4月16日　14 点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和义路77号汇金大厦21层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4月16日

至2024年4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 A股股东 |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 1 | 《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2 | 《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3 |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 | |
| 4 |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 5 | 《公司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6 | 《公司支付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 √ | |
| 7 | 《公司关于授权择机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 | √ | |
| 8 | 《公司关于继续授权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 |
| 9 | 《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公司已于2024年3月23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24年3月26日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后续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股东大会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4-议案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0857 | 宁波中百 | 2024/4/11 |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凡出席会议的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股东帐户、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3、登记时间:2024年4月15日(上午9:30—下午16:30)

4、登记地点:宁波市海曙区和义路77号汇金大厦21楼公司董秘办。

5、本公司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

6、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7、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融资融券交易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公司的股东名册,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的投票权,可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的名义为投资者行使。

六、其他事项

1、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宁波市海曙区和义路77号汇金大厦21层公司董秘办。

邮政编码:315000

联 系 人:严鹏

联系电话:0574-87367060

联系传真:0574-87367996

2、本次会议会期预计为半天,出席会议者的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4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2 | 《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3 |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 | |
| 4 |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 5 | 《公司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6 | 《公司支付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 | | |
| 7 | 《公司关于授权择机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 | | | |
| 8 | 《公司关于继续授权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 |
| 9 | 《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857　　证券简称:宁波中百　　公告编号:临2024-018

##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继续授权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授权范围:自有资金的投资授权范围为用于银行、券商、信托、保险、基金、债券、股票定向增发等投资产品。

●授权资金来源及额度:公司或下属全资机构的闲置自有资金,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投资管理余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连续12个月内累计投资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在上述授权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授权期限: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风险提示:在投资过程中存在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操作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适度投资,旨在拓宽公司财务投资渠道,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二)资金来源及授权额度

公司或下属全资机构的闲置自有资金,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投资管理余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连续12个月内累计投资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在上述授权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三)授权范围

资金的投资授权范围为用于银行、券商、信托、保险、基金、债券、股票定向增发等投资产品。

(四)授权期限

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3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授权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已对该事项发表同意意见。

(六)实施方式

上述进行投资管理的事项在投资限额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组织实施。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 投资风险

1.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形势、财政及货币政策、汇率及资金面等变化的影响较大。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预期收益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3.相关人员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投资风险,拟通过以下具体措施,力求将风险控制到最低程度:

1.加强金融市场分析和调研,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完善和优化投资策略,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

2.公司已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投资原则、范围、决策、实施以及风险控制、账户管理、资金管理等方面作出规定,能够有效防范风险。

3.公司会安排相关负责人员对投资产品进行持续的跟踪分析,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均有权对投资事项进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

三、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资金安全和满足日常经营活动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本着谨慎性、流动性的原则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收益。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高的收益,且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资金和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和发展。本次继续授权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及决策程序,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监事会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结构良好,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0857　　股票简称:宁波中百　　编号:临2024-019

##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聘用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